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采购单位名称）中国共产党贺州市八步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的（项目名称）三岐村三岐口麻竹笋产业基地道路硬化工程、贺街镇榕树村白沟口至马东桥头道路改道硬化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三岐村三岐口麻竹笋产业基地道路硬化工程、贺街镇榕树村白沟口至马东桥头道路改道硬化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广西瀚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11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372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瀚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9 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